

证券代码：600719 股票简称：大连热电 编号：临 2023—025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会议召开前以书面、传真、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出，会议于 2023 年 6 月 27 日以视频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邵阳先生主持，应参加董事九人，实际参加董事九人，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的召集、召开合法、有效。会议审议并一致通过如下决议：

一、关于公司董事长、董事及高管辞职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于近日收到公司董事长邵阳先生、董事兼总经理王杰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收到公司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沈军先生及财务负责人李林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变动原因，邵阳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长职务，王杰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兼总经理职务，沈军先生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兼副总经理职务，李林女士申请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邵阳先生、王杰先生的辞职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低于法定最低人数，其辞任不会影响公司及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将按照相关法定程序，尽快完成董事的补选、董事长的选举及高管改聘工作。邵阳先生、王杰先生、沈军先生及李林女士在公司任职期间认真履职、勤勉尽责，公司董事会对他们在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二、关于更换公司董事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邵阳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

董事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王杰先生不再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及战略委员会职务。公司董事会对邵阳先生、王杰先生在任期间勤勉尽责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控股股东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拟推荐韩涛先生、李心国先生担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控股股东提名推荐的董事候选人进行了任职资格审查，认为上述被推荐人符合董事任职资格，确定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公司独立董事认真对本次董事会推选的董事候选人韩涛先生、李心国先生的个人简历等相关独立董事会候选人资料进行审核，认为被提名人均具备相关专业知识和相关决策、监督、协调能力，具备与其行使职权相应的任职条件，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及相关法规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之现象，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中的有关规定，提名程序合法有效。同意上述人员担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

附简历：

韩涛，男，中共党员，工商管理、公共管理硕士，高级工程师。曾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北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副处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香海热电厂生产设备处处长，大连金州热电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生产技术部部长，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李心国，男，1969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硕士研究生。曾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东海热电厂党总支书记、厂长。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北海热电厂党总支书记、厂长。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该项议案将提交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选举公司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田鲁炜先生出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附简历：

田鲁炜先生，1968 年出生，中共党员，高级工程师。毕业于东

北电力学院热能动力专业，并获得东北电力学院硕士学位。田鲁炜先生曾担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总经理；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四、关于改聘部分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王杰先生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沈军先生辞去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秘书职务；李林女士辞去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拟改聘张永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孙红梅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郭晶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对上述人选和选择标准进行了认真的审查，认为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合法，不存在《公司法》和《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以及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并且禁入尚未解除的现象。拟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的提名、聘任程序等均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身体状况能够胜任所聘岗位的职责要求，有利于公司的发展。

附简历：

张永军，男，52 岁，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工程师。曾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供热发展中心主任助理、副主任、供热二分公司经理；大连北方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供热公司经理、党总支书记。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孙红梅，女，50 岁，中共党员，会计师。曾任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账会计；大连市热电集团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副部长、财务部副部长；大连洁净能源集团有限公司财务管理部部长。

郭晶，女，49 岁，会计师。毕业于大连大学会计学专业，并获得东北财经大学金融专业学士学位。曾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投资证券部部长助理。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财务证券部部长助理。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五、关于改聘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因工作变动原因，郭晶女士辞去证券事务代表职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董事会拟聘任秦佳佳女士为公司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至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附简历：

秦佳佳，女，35岁，本科学历。现任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证券部证券事务专员。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六、关于召开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定于2023年7月13日（星期四）下午2时，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题如下：

- 1、审议《关于公司更换董事的议案》
- 2、审议《关于公司更换监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大连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6月28日